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桂环函〔2014〕1385号

环境保护厅关于同意广西贺达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延期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函

贺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广西贺达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请示》(贺环监〔2014〕7号)收悉。经研究，鉴于该企业由于市场、资金等原因自2014年2月停产至今，不具备开展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的条件，同意其延期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申请。请你局继续关注该企业生产情况，每月做好监察记录，一旦恢复正常生产，督促其立即开展并完成本轮清洁生产审核评估验收工作。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014年9月29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抄送：广西环科院清洁生产研究中心。